

证券代码：430466

证券简称：华油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新疆华油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华油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 日北京时间 10:30 以通讯方式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一街北一巷 21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监事 3 人，应到实到委托情况：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蔺文静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拟提名蔺文静女士（连任）、吴凯先生（连任）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

人，上述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纪振云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为三年。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蔺文静女士，出生于 1975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中级职称，律师。1996 年至 1999 年在新疆自治区体改委下属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所任职；1999 年至 2001 年在新疆众望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律师；2001 年至 2003 年在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法律事务代表；2003 年至 2005 年在新疆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任综合部主任；在新疆财经学院攻读 MBA 完毕后于 2008 年至 2011 年 1 月为善华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法律顾问；201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一届至二届监事会主席。蔺文静女士除前述外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凯先生，出生于 1975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1999 年至 2001 年在乌鲁木齐铁路局担任科员；2001 年至 2004 年在新疆恒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投资经理；2004 年至 2007 年在新疆弘瑞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并兼任新疆裕茂纺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至 2010 年在新疆华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产业投资部任经理，并兼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同时兼任新疆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新疆中小企业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发展部经理；

2013年9月至今在新疆中小企业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部总监；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一届至二届监事会监事。吴凯先生除前述外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确认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新疆华油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3月6日